

同步小康在行动

——贵州省以县为单位开展同步小康创建活动

资料汇编(一)

ZILIAOHUIBIAN

主编:李裴

*TongBuXiaoKang
ZaiXingDong*

贵州省全面小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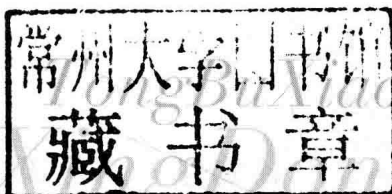
2013年3月

同步小康在行动

——贵州省以县为单位开展同步小康创建活动

资料汇编(一)

主编:李裴



贵州省全面小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年3月

编 委：李 裴 阮 晶 田 洪
吴吉祥 王瑞军 陈朝伦

主 编：李 裴

副主编：王瑞军

编 辑：梁小江 韩露霞 刘林国
广 佳 任传瑞

校 对：罗耀意 吴清黎娜 符鹏程

编辑说明

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确保到二〇二〇年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宏伟目标”。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作出了《关于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为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的决定》（黔党发〔2012〕30号），把科学发展、后发赶超、同步小康作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总目标和总任务，提出以县为单位开展同步小康创建活动。到2020年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中央的殷切期望，是贵州各族人民的共同心声，是历史赋予的光荣使命，成为现阶段贵州的“中国梦”。

2012年初，国务院出台了《关于进一步促进贵州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号），提出到2015年，贵州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程度接近西部地区平均水平；到2020年，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为我省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确定了“时间表”和“路线图”。省第十一次党代会作出“五个跃上新台阶”、“三高于、一达到、五翻番”的战略部署，明确提出“到2016年，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程度提高到80%以上，达到西部地区平均水平”，“20个县（市、区）实现全面小康”的具体要求，发出了同步小康的动员令，吹响了后发赶超的冲锋号，开启了科学发展的新征程。省委政研室从贯彻落实国发〔2012〕2号文件开始，即开展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系列研究；按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提出的具体要求，重点负责到2016年“20个县（市、区）实现全面小康”工作任务，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推进以县为单位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工作，形成

同步小康在行动

了一系列文稿。在省委主要领导亲自指导下，省委政研室会同省统计局等部门完成了以县为单位开展同步小康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和统计监测指标体系等文件起草工作。2012年12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以县为单位开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统计监测工作的通知》（黔党办发〔2012〕35号）；2013年1月，省委、省政府出台了《关于以县为单位开展同步小康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黔党发〔2013〕3号），成立省全面小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委政研室，指导全省以县为单位开展同步小康创建活动。

省全面小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委政策研究室）特将同步小康创建活动的有关文件、领导讲话、调研报告以及文件调研起草工作动态等资料汇编成册，供各级领导和广大干部群众工作参考。

贵州省全面小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年3月

目 录

一、决策部署

- 1、中共贵州省委关于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为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的决定（黔党发〔2012〕30号）…………… 3
- 2、中共贵州省委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以县为单位开展同步小康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黔党发〔2013〕3号）…………… 12
- 3、中共贵州委办公厅 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以县为单位开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统计监测工作的通知（黔党办发〔2012〕35号）…………… 22
- 4、中共贵州省委关于调整部分议事机构领导成员的通知
（黔委〔2012〕53号）…………… 47

二、领导讲话

- 5、赵克志在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摘编）…………… 51
- 6、赵克志到省委政研室调研时的讲话（摘编）…………… 66
- 7、陈敏尔在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上的讲话（摘编）…………… 69

三、推进实施

- 8、省委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纪要（〔2012〕第3号）…………… 77

9、中共贵州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小康县统计监测及相关工作专题会议纪要的通知（黔委厅字〔2012〕60号）	79
10、李裴在“全面小康县”统计监测指标研究专题会上的发言	82
11、关于《贵州省以县为单位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统计指标体系》的起草说明	87
12、关于《中共贵州省委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以县为单位开展同步小康创建活动的实施意见（送审稿）》的起草说明	91
13、部分县（市、区）率先实现全面小康目标工作座谈会纪要	97
14、贵阳市云岩区率先实现全面小康目标工作座谈会纪要	100
15、全面小康县（市、区）建设工作协调会纪要（省建强办纪〔2012〕3号）	102
16、贵州省全面小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强同步小康创建活动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贵康办通〔2013〕1号）	105

四、工作动态

17、关于推进全面小康县建设的简况	111
18、发展壮大县域经济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苏浙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情况考察报告（省委政研室考察组）	116
19、全面小康调研工作简报（1-31期）	125
20、《实施意见》解读	223



决策部署

JUECEBUSHU

中共贵州省委 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 为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的决定

(2012年11月21日中国共产党贵州省第十一届委员会
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黔党发〔2012〕30号

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组织动员全省广大党员干部群众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科学发展、奋力后发赶超，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如下决定。

一、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

(一) 充分认识党的十八大重大意义。党的十八大是在我国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阶段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是一次高举旗帜、继往开来、团结奋进的大会，对凝聚党心军心民心、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胡锦涛同志代表十七届中央委员会所作的报告，描绘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蓝图，为党和国家事业进一步发展指明了方向，是我们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政治宣言和行动指南，是马克思主义的纲领性文献。大会通过的党章修正案，体现了党的理论创新和实践发展的成果，体现了党的十八大确立的理论观点和重大工作部署，对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提出了明确要求。党的十八届一中全会选举产生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一批经验丰富、年富力强、德才兼备、奋发有为的同志进入中央领导机构，实现了党的中央领导集体的又一次新老交替，充分显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蓬勃兴旺、薪火相传、后继有人。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充分认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的重大意义，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首要政治任务，紧紧抓住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这条主线，把党的十八大精神学习得更加深入、领会得更加透彻、贯彻得更加自觉，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实现党的十八大确定的奋斗目标和工作任务而奋斗。

（二）深刻领会党的十八大精神实质。认真研读党的十八大文件，原原本本学习党的十八大报告和党章，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八届一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党的十八大重大意义，深刻领会党的十八大主题，深刻领会过去5年和10年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新的历史性成就，深刻领会科学发展观的历史地位和指导意义，深刻领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丰富内涵和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基本要求，深刻领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目标，深刻领会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部署，深刻领会全面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的重大任务，切实把思想统一到党的十八大报告上来，统一到十八届一中全会精神和要求上来，统一到“加速发展、加快转型、推动跨越”的主基调上来，努力在解放思想上有新进步、改革开放上有新突破、后发赶超上有新成效、全面小康社会建设上有新跨越、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上有新提高。

（三）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大各项部署。抓住十八大为我省科学发展、后发赶超、同步小康创造的新机遇，站在十八大为我省加速发展、加快转型、推动跨越确立的新起点，用好十八大为我省构筑“精神高地”、冲出“经济洼地”提供的新动力，按照十八大为我省解放思想、改革开放，统筹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提出的新要求，把行动落实到科学发展、后发赶超，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这一宏伟目标上来；落实到推进工业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三化同步”这一基本路径上来；落实到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这一重大举措上来；落实到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这一重要基础上来；落实到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大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这一重要任务上来；落实到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全面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这一根本保障上来，奋力实现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

二、以县为单位开展同步小康创建活动

（四）总体要求。按照统筹协调、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的原则，以县为单位开展同步小康创建活动，加快贵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坚持以县为单位实现全面小康，不以省的全面小康代替县县全面小康；坚持多数城乡家庭达到全面小康收入和生活标准，不以平均数代替大多数；坚持多数群众认可全面小康的实际

成果，不简单以指标数值代替直观感受，建成一个实实在在、群众得实惠、老百姓认可的全面小康社会。

（五）指标体系。以到2020年全省人均生产总值、城乡居民收入等核心指标达到国家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统计监测指标体系标准，让人民群众有更好的教育、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更舒适的居住条件、更优美的环境为目标，制定引导、监测和评价县（市、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的统计监测指标体系，涵盖经济发展、生活质量、文化教育、民主法制、社会和谐、资源环境等方面具体内容，把以县为单位人均生产总值达到5000美元以上、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000美元（20000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1000美元（7000元）作为核心指标，其他指标选取和目标值设定要有针对性、可比性和可操作性，做到通俗易懂、便于获取、易于测算。

（六）实现路径。坚持走追赶型发展路子，实现发展势头持续向好、社会和谐稳定持续向好、干部群众精神状态持续向好，努力保持经济增速高于全国、高于西部地区平均、高于我省以往水平。坚持走调整型发展路子，提高工业经济、城镇人口、民营经济、县域经济比重。坚持走跨越式发展路子，以科技创新和科技进步引领跨越，以基础设施建设支撑跨越，以产业升级推动跨越。坚持走可持续发展路子，实现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双下降、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双下降、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下降。

（七）民生保障。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深入实施“十大民生工程”，大力促进教育公平，千方百计扩大就业，大幅度提高中低收入群众收入，全面提高城乡居民健康水平，全面建成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加强农村危房改造和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在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上持续取得新进展。坚持区域发展带动扶贫开发、小康建设带动扶贫开发的思路，大力实施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规划，加快实施扶贫生态移民工程，搞好扶贫开发政策和城乡社会保障制度的衔接，如期完成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贫困乡镇、贫困村整体脱贫的减贫发展任务。

（八）推进措施。坚持党委领导、政府负责，市域统筹、县为单位，社会协同、全民参与，出台开展同步小康创建活动的具体实施意见和扶持政策，鼓励发展先进县率先达小康、支持发展中等县尽快达小康、帮助发展困难县如期达小康。省委成立同步小康创建活动领导小组。全省各市（自治州）、县（市、区）

要把同步小康创建活动的任务具体化、责任化，逐项狠抓落实。各部门要提出具体可操作的指导意见和支持措施。开展“我心中的小康社会”主题宣传讨论活动，提高知晓率、认同感和参与度，营造齐心协力奔小康的浓厚氛围。

三、夯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发展基础

（九）加速发展。加快推进“三化同步”，大力实施工业强省战略，以投资为抓手、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园区为载体、产业链为纽带，重点建设100个产业园区，加快培育一批大中小企业，形成大中小微企业协作配套、产业链上下游协调发展的企业组织体系，构建特色鲜明、结构合理、功能配套、竞争力强的现代产业体系。大力实施城镇化带动战略，以贵安新区建设带动黔中经济区和黔中城市群发展，统筹抓好旧城改造、城市新区和县城建设，建设100个城市综合体、100个示范小城镇。改革户籍制度，有序推进农村转移人口市民化，努力实现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同步推进农业现代化，以产业化提升农业、工业化致富农民、城镇化带动农村，建设100个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大力发展山地特色农业，发展农林产品加工等劳动密集型产业，扩大非农产业就业容量，大力发展各具特色和优势的县域经济，推动农民向城镇有序转移。以信息化支持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大力发展信息产业，加快培育一批龙头企业、打造一批优势产品、引进一批战略投资者、实施一批重大项目，完善信息基础设施。

（十）加快转型。扩大有效需求，优化投资结构，谋划建设一批带动力强、综合效益好的重大项目。优化消费环境，创新消费政策，促进消费结构升级，进一步增强经济增长的内生动力。大力调整农业结构，提高经济作物在种植业中的比重、草地畜牧业在养殖业中的比重和畜牧业在整个农业中的比重，大力培育和引进龙头企业，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加快推进煤电磷、煤电铝、煤电钢、煤电化等工业产业一体化开发利用，加快发展白酒、两烟、茶叶、民族制药和特色食品等特色轻工业。培育发展战略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加快发展新材料、电子信息、新能源、以航空航天为依托的装备制造业和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壮大军民结合产业。推动服务业大发展，加快发展金融保险、现代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和商贸、家庭服务等生活性服务业，加快推进服务业集聚区建设。推进质量兴省，提高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

（十一）改善发展条件。加快连接省内外的高速公路、快速铁路和民航、水运建设，有序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推进基础设施向下延伸。加快推进以骨

干水源工程为重点的水利设施建设,全面提高城乡生活用水、工业用水、农业灌溉用水、城市发展用水保障能力。加快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安全高效、城乡一体的现代流通体系。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大力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正确处理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大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进一步优化招商引资环境,用好用活招商引资平台,促进引资与引智、引技结合,提高招商引资的命中率和招商引资项目的履约率、开工率、资金到位率、投产达产率。加快综合保税区、无水港和口岸、大通关体系建设,推进海关特殊监管区、加工贸易承接基地、出口基地建设,积极参与国际、国内区域合作。

四、建设民主文明和谐贵州

(十二)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省有机统一,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完善协商民主制度和工作机制,发挥人民政协作为协商民主重要渠道作用。坚定贯彻“同心”思想,奋力推进“同心”实践,加强同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团结合作,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把不同党派、不同民族、不同信仰、不同阶层的各族各界人士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继续简政放权,推动政府职能向创造更好的发展环境、提供更优的公共服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转变。加快制定与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相配套、与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地方法规。推进依法行政,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确保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检察权。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增强全社会学法尊法守法用法意识,引导广大群众依法表达诉求、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能力。

(十三)实施“9+3”义务教育及三年免费中等职业教育计划。把大力发展职业教育作为促进就业、消除贫困、保障公平的一项重要举措,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采取强有力的措施,推动职业教育跨越发展。在巩固提高9年义务教育基础上,确保以县为单位,到“十二五”末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从2013年开始,对全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实行3年免费教育。积极争取中央政策和资金扶持,加大对市(自治州)、县(市、区)以奖代补和贴息力度,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办学。继续大力实施学前教育,巩固农村义务教育、农村寄宿制学校

建设,高中阶段教育,高等教育“四项突破工程”。支持特殊教育。提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水平,全面实施农村学校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大力推动农民工子女平等接受教育,改善办学条件和环境。优化教育资源布局,积极推进教育信息化。

(十四)推动贵州多民族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增强文化自觉自信,突出贵州文化的特质、特点、特色,保护挖掘贵州优秀民族文化,弘扬红色文化,努力建设文化强省。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学习教育,深入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全面提高公民道德素质。大力构筑“自觉自信自强、创先创新创优”的精神高地,提振各族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构建完善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强文艺精品创作生产,深入开展“多彩贵州”系列主题群众性文化活动和全民健身活动,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深化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改革,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文化建设,培育壮大更多合格文化市场主体,发展新兴文化产业。全面实施《贵州省生态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规划》,推进“十大文化产业园”、“十大文化产业基地”和100个重点旅游景区建设,加快建设文化旅游发展创新区,努力将文化、旅游产业培育成国民经济支柱产业。

(十五)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加快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制保障的社会管理体制和源头治理、动态管理、应急处置相结合的社会管理机制,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坚持典型引路,大力推广遵义“四在农家”创建活动经验,全面推进“四在农家、美丽乡村”建设;推广社区管理“贵阳经验”,开展“新型社区、温馨家园”创建活动;推广社会风险评估“铜仁经验”、基层矛盾化解“余庆经验”、社区戒毒社区康复“阳光工程”等先进经验。全面做好维护国家安全、基层平安创建、预防打击犯罪、治安重点整治、公共安全管理、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服务管理、两新组织管理、网络社会管理、群体性事件预防处置等工作。加强信访维稳工作,健全预防、排查、化解、稳控、处置联动的矛盾纠纷动态管理机制,形成科学有效的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机制,坚持和完善领导干部包案制度,最大限度地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强化公共安全体系和企业安全生产基础建设,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引导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充分发挥群众参与社会管理的基础作用。

五、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十六)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节约集约利用资源,推动资源利用方式根

本转变，提高资源精深加工附加值。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促进生产、流通、消费过程的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建立循环经济激励机制，完善循环技术体系，推进废物交换利用、废水循环利用、能源梯级利用。培育产业集群，提高生产要素集约利用水平。推动企业、园区、产业、社会循环发展。加快传统产业循环化改造。

（十七）降低能源、水、土地消耗强度。推动重点行业实施节能降耗改造和清洁生产，大力推广低碳技术。加快淘汰落后产能，降低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有效控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实行最严格的节约集约用地制度、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重点开发利用重度石漠化荒山荒坡荒滩等未利用土地。加大向山要地和土地复垦力度。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保护制度，加强水源地和用水总量管理，推进水循环利用，建设节水型社会。

（十八）加强生态工程建设。加快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大力实施水利建设生态建设石漠化治理“三位一体”综合规划，构建“两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加快黔中水利枢纽、夹岩水利枢纽等重大水利工程建设。推进退耕还林、天然林资源保护，提高森林覆盖率和蓄积量。加强自然保护区规划、建设和管理，有效保护生物多样性。实施重大生态修复工程，强化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加强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加大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力度。全面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十九）完善和落实环境保护制度。把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评价体系，建立促进科学发展、体现生态文明要求的考核评价机制。完善环境监测预警系统，实行环境保护区域责任制，强化政府环境管理职责，建立生态补偿机制。建立和完善企业环保自我约束机制，严格企业污染治理目标任务。加强环境管理能力建设，健全环境公益诉讼机制，完善监管体系，强化执法监督，健全重大环境事件责任追究制度。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形成合理消费的社会风尚，营造爱护生态环境的良好风气，保持贵州青山常在、碧水长流、蓝天常现，努力建设秀美的多彩贵州。

六、全面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

（二十）加强思想政治建设，保持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牢牢把握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纯洁性建设这条主线，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矢志不渝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而奋斗。加强党性教育，充分

运用贵州丰富的红色资源开展党的优良传统、优良作风教育，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权力观、事业观，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模范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提升党员的学习能力和知识素养、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推进创新型党组织建设，引导党员干部树立创新思维，保持昂扬向上、奋发有为的干事创业激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做“观念新、方法新、作风新，眼界宽、思路宽、胸襟宽，创先、创新、创优”的党员干部。

（二十一）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提高推动发展、促进和谐的能力。推进发展型党组织建设，选发展型干部、配发展型班子，建发展型队伍、聚发展型人才。改革重点岗位干部提名办法，进一步完善公开选拔、竞争上岗、差额选拔等制度，加大各级机关副职竞争性选拔力度，各级机关中层干部原则上实行竞争上岗，推进竞争性选拔干部常态化。突出发展实绩，完善考核办法，加大干部实绩考核力度。健全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办法，加大治庸治懒力度。进一步向乡镇、街道、社区充实新生力量，建立和完善各级机关从基层遴选公务员制度，加大在基层一线培养选拔干部力度。加强对重点岗位重要干部特别是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一把手”的管理。加大干部培训力度，对市（自治州）、县（市、区）党政主要领导进行专题培训，用一年时间将县级以上领导班子成员轮训一遍，教育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自觉做坚定理想信念的表率、认真学习实践的表率、坚持民主集中制的表率、弘扬优良作风的表率。

（二十二）加强作风建设和基层党建，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始终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按照中央部署，以县级以上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为重点，在全省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推进服务型党组织建设，不断提高党员干部服务群众、做群众工作的能力和水平，继续组织干部“接地气”，深化“四帮四促”、“三访”、农村党建扶贫、“双万结对”帮扶、“帮联驻”等活动，在全省领导干部中开展“讲、访、帮、促”活动，在省直机关开展行风评议活动。创新基层党建工作，分类推进各领域党建，扩大党组织和党的工作覆盖面。完善党员干部直接联系群众制度，充分发挥乡（镇、街道）、村（社区）便民利民党务政务综合服务中心的作用。健全基层党组织建设动态保障机制，帮助解决基层党组织在机构设置、运转经费和活动场所等方面存在的困难。加强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在城市社区实现活动场所建设全覆盖。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更好反映群众呼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